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苏玲草

联系电话：0359-2537186

传 真：0359-2537186

电子邮箱：dongban@dayunmotor.com

办公地址：山西省运城空港经济开发区机场大道 1 号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	7,606,360,590.21	3,935,981,553.65	93.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3,916,839.36	1,074,115,045.40	19.53%
营业收入	6,177,809,533.31	3,394,253,194.54	82.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801,793.96	-87,008,635.09	341.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6,054,954.23	-126,159,095.26	24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251,651.99	-1,164,156,850.6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9%	-33.9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1	3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1	327.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1	1.26	19.84%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16,928,499	1.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50,785,500	100.00	-	833,857,001	98.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99,000,000	93.91	-	799,000,000	93.91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850,785,500		-	850,785,5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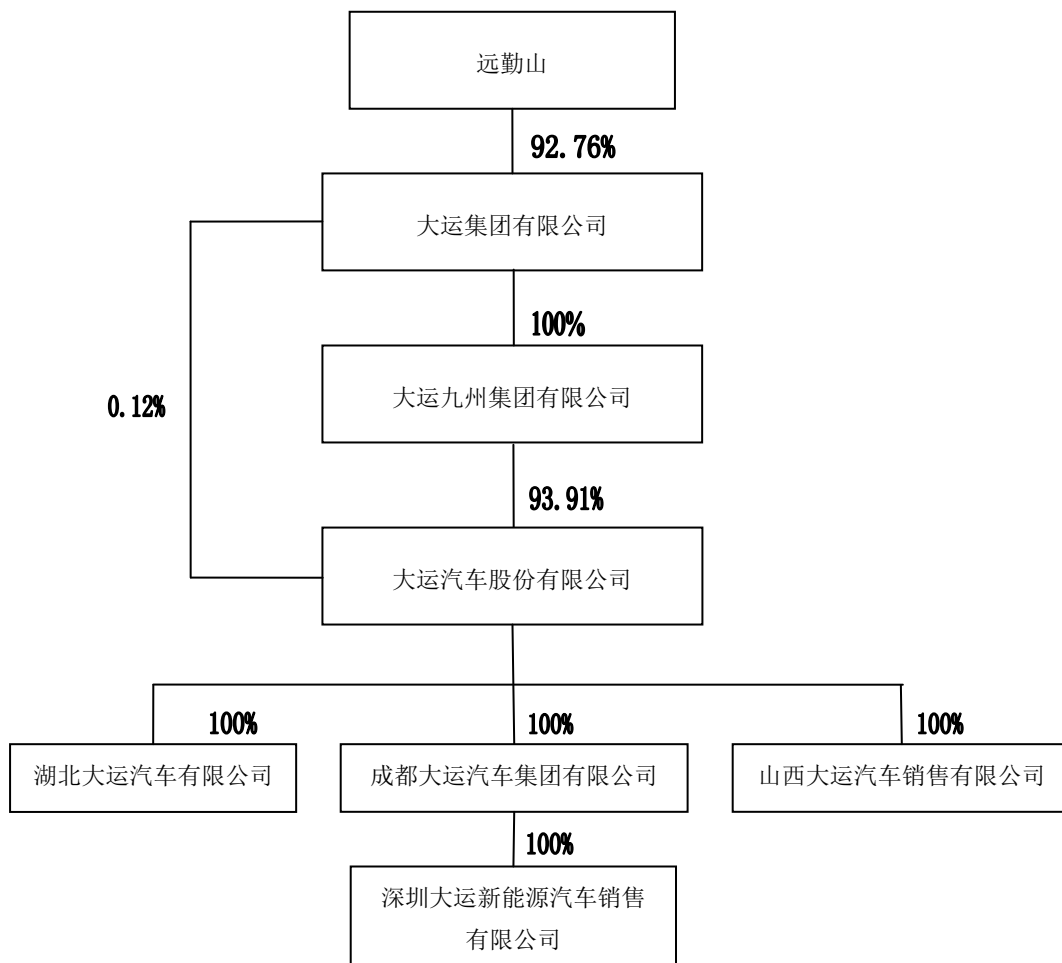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大运九州	799,000,000	0	799,000,000	93.91	799,000,000	0
2	佳运合伙	15,892,800	-39,000	15,853,800	1.86	10,595,200	5,258,600
3	成运合伙	14,803,500	0	14,803,500	1.74	9,869,000	4,934,500
4	运豪合伙	10,964,200	0	10,964,200	1.29	7,309,467	3,654,733

5	德运合伙	9,125,000	-58,000	9,067,000	1.07	6,083,334	2,983,666
6	大运集团	1,000,000	0	1,000,000	0.12	1,000,000	0
7	张高峰	0	95,000	95,000	0.01	0	95,000
8	任二刚	0	2,000	2,000	0.0002	0	2,000
合计		850,785,500	0	850,785,500	100.00	833,857,001	16,928,499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

图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商业模式

大运汽车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商用车企业。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整车制造（C361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整

车制造（C3610）”。

公司拥有山西运城、湖北十堰、四川成都三大整车生产制造基地。山西运城基地主要生产、销售重卡、新能源汽车；湖北十堰基地主要生产、销售中卡；成都基地主要生产、销售轻卡。公司拥有冲压、焊装、涂装、总装、专用车五大工艺生产线，拥有关键总成、重要零部件等 699 项授权专利。依靠独有的前围 200mm 吸能减震区的鸟巢式全金属骨架驾驶室以及整车匹配与控制的核心技术，先后开发了牵引车、自卸车、载货车、专用车和挂车五大系列产品。公司在生产模式上以销定产，通过“销售订单+市场预测”的模式预计生产量。在产品质量上追求卓越、以质取胜、持续改进、顾客满意，不断提高零部件自制率和材料利用率，严格控制质量成本，确保安全生产，提升质量管理的水平，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从而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收入来源主要为产品销售收入。产品销售模式主要有渠道销售、大客户销售及出口销售，产品已销往全国各地及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无重大变化。

3.2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一）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

2016 年公司实现整车销售 42,318 辆，实现销售收入 6,177,809,533.31 元，同比增长 82.0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057,138,771.04 元，同比增长 82.28%。实现利润总额 242,255,363.62 元、净利润 209,801,793.96 元。

2016 年大运重卡实现销售收入 3,904,183,152.45 元，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第七位，其中核心战略车型牵引车销量行业排名第六。大运中卡实现销售收入 858,906,882.49 元，位居中卡行业第六位，其中道路运输车在产品销售中的占比逐步增大，尤其是第四季度，以“风驰”系列为代表的运输车起到了领头羊的作用。专用车销售有飞跃性的进步，其中 4×2 小八档混凝土搅拌车销量位居行业第二位。大运轻卡实现销售收入 712,980,705.37 元，在行业负增长的情况下，销量同比增长 8.54%，实现连续六年增长。2016 年公司经销的电动客车实现销量 958 辆，收入 472,182,905.37 元。零配件实现销售收入 108,885,125.36 元。

根据财政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等四部委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下发的《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6】958 号）、2017 年 3 月 20 日下发的《关于开展 2016 年度新能源汽车补助资金清算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17】20 号）的要求，“非个人用户购买的新能源汽车申请补贴，累计行驶里程须达到 3 万公里（作业类专用车除外），目前行驶里程尚不达标的新能源汽车，应在达标后申请补贴，补贴标准和技术要求按照获得行驶证年度执行。”

2016 年度公司生产的新能源电动物流车实现对外销售 5,696 辆，客户均为非个人用户。结合目前车辆的运营状况，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 2016 年度销售的新能源电动物流车实现的收入和利润暂不确认。

（二）报告期内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1、完善营销及服务网络。坚持“重点市场、重点产品、重点突破”的营销策略，同时推行“一地一商模式”和“一地一策模式”，继续坚持业内独家的“终身质保”服务政策，大运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2、产品平台规划有序，产品开发超越目标。

（1）产品开发上通过产品改进实现快速响应市场，大运重卡完成了 N6 降成本车型开发、N8 细分市场突破和 N9 产品链充分完善工作。启动了 II 代 V 平台首个产品线 H153 项目产品开发，完成了 BenchMark（基准）、造型设计工作及 CAS 面（汽车初步造型面）数据冻结，为公司 II 代产品顺利开发奠定了基础；大运中卡重点研发了满足国五排放标准的各类产品；大运轻卡完成全系产品标准化底盘的搭建和平台化、模块化设计工作，对国四全系列产品进行技术升级，在满足标准化底盘要求的同时增加设计 ABS，为国五新品走向市场做好了产品保障；大运挂车围绕“降本保质”目标，完善了产品系列型谱，实现了目标市场的持续订单生产；大运新能源产品完成纯电动重卡、中卡、轻卡、微卡、客车全系列布局，实现了纯电动物流车的批量生产。

（2）公告申报上优先保证公路车型产品并逐步完善工程车需求，稳步提升公司订单产品的公告满足率。全年共完成申报新产品公告数量 345 个，完成变更扩展公告 426 个，申报燃油公告 458 个，申报环保公告 351 个，CCC 认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240 个。

(3) 报告期内共申报专利 189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各项授权专利 699 项，受理专利 142 项。

3、全员质量管理，优化质量体系。报告期内，质量管理工作发挥引领作用，严格管理，注重疏导，产品质量持续改进，质量管理工作不断提升，避免了重大和批量质量问题的发生，促进了大运汽车市场占有率的稳步提升和品牌影响力的巩固提高。公司顺利通过了 ISO9001、CCC（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车用气瓶、出口产品审核等各类外部审核，各类外部审核均未开出不符合项，证明公司质量体系运行持续改进，确保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适宜性和充分性。

4、确保交期，提升效率，提升产能。报告期内，通过加大力度推动准时化生产，严格执行《准时化生产组织考核管理规定》。根据订单情况，增强生产计划的柔性管理，合理集中排产。采取多种手段提高劳动效率，有效控制能源与工时消耗，控制生产成本，单班日产能有新突破，实现了产能提升和质量控制的同步推进。

5、优化供应体系，提高供货效率。供应工作按照“质量好、供货及时、服务优、性价比合理”原则，结合供应商的地域分布和供货半径以及产品种类，加大了对周边供应商的考察、调研和开发。积极同周边地区体系内一流供应商开展合作，按照“一主一副一备”的原则进行体系优化和补充，一流供应商占比不断提高。

6、创新管理模式，提高保障水平。建立并完善了各级人员绩效考评体系，逐步实施干部轮岗机制，成功尝试了援岗方案，圆满完成了高产期间的各项保障工作，保证了高产工作的顺利开展；人力资源引入非全日制用工和劳务用工两种用人模式，丰富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模式；开展了企业文化故事汇活动，进一步促进了员工对企业文化的理解、认同、践行；信息化建设方面，实施了公司整车研发全部料品编码在 PDM 系统的自动生成，并通过接口程序传递至四大系统，使公司业务管理信息化流程更顺畅、业务操作更便捷。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报告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公司会计政策变化如下：

1、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财会【2016】22 号文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财会【2016】22 号文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3,891,545.53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3,891,545.53 元。

4.2 公司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需更正或追溯重述的情况。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子公司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设立深圳大运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其中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

因此，本期合并范围新增深圳大运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告编号：2017-040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